附件1

**教育部114年高級中等以上學校校安(含學務創新)儲備人員培訓**

**軍訓教官召訓報名表**

**(此為範例，實際表單由報名系統列印產生)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　　名 |  | | 身分證  統一編號 | | |  | | (2吋個人證件照上傳) |
| (拍照或掃描上傳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) | | | | |
| 出生年月 | 年  月  日 | | 生理性別 | | | |  |
| 報名資格  (擇一選填) | □現職軍訓教官。  □曾任軍訓教官已退伍者。 | | | | | | |
| 服務單位 | (非現職教官或學務校安人員免填) | 職稱 | | (非現職教官或學務校安人員免填) | | | 任軍訓教官  年資 | 年 月  (須上傳佐證資料) |
| 服務單位 地　　址 | (非現職教官或學務校安人員免填) | | | | | | | |
| 通訊地址 |  | | | | | | | |
| 電　　話 | (O)： (H)： 行動： | | | | | | | |
| E-mail  信　箱 |  | | | | | | | |
| 緊　　急  聯 絡 人 | 姓名：  關係： | | | 電話 | (O)： 　   (H)：  行動電話： | | | |
| 報名梯次 | **報名梯次：✽務必於空格填選優先序1、2**  □第一梯次**：**114年8月25日至8月29日  □第二梯次**：**114年12月8日至12月12日 | | | | | | | |

**※依個人資料保護法，本人授權個資同意主辦單位使用。**

**報名人簽名： (請務必簽名)**

附件2

**教育部114年高級中等以上學校校安(含學務創新)儲備人員軍訓教官召訓同意書暨推薦表**

立書人(推薦人) 　 　　 已詳閱教育部教育部114年高級中等以上學校校安(含學務創新)儲備人員軍訓教官召訓實施計畫，並推薦本單位所屬現職軍訓教官 　　　　　報名教育部114年高級中等以上學校校安(含學務創新)儲備人員培訓，如獲錄取，亦同意其參加培訓。

此　致

教育部

服務單位：

服務單位代表人(學校由校長或其授權人員)： 簽章

報名人： 簽章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月 日

**※報名須經業務權責單位用印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服務單位排序 | 請填報名優先序位  (報名當事人序位/單位總報名人數) | 權責主管用印 |
|  |

**※依個人資料保護法，本人授權個資同意主辦單位使用**

附件3

(下載填寫簽名或蓋章後拍照或掃描上傳)

**教育部114年高級中等以上學校校安(含學務創新)儲備人員**

**切結書**

茲保證本人　　　　　　 已詳閱教育部114年高級中等以上學校校安(含學務創新)儲備人員軍訓教官召訓實施計畫。本人未有下列情事：

一、曾受有期徒刑宣告

二、曾有違反財務操守或性別平等相關法規與規定

三、最近5年內曾受刑事、公務人員懲戒處分

四、係委辦機關當梯次隨班工作人員及教育部編組之班務人員

五、113年至114年期間錄取本培訓後無故未報到，或無正當理由中途退訓

上述事項同意教育部於必要時向有關機關查證，並得要求本人舉證，若有不實情事，同意教育部立即撤銷錄取資格，若已取得結業證書亦予追繳或註銷，絕無異議。

此　致

教育部

立　書　人： 簽章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月 日

**※依個人資料保護法，本人授權個資同意主辦單位使用。**

附件7

**教育部高級中等以上校安(含學務創新)儲備人員培訓**

**成績結果複查申請表**

　 　　 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學員姓名 | (學員簽名) | 學員編號  (座號) |  | | |
| 培訓梯次 | (學員填寫) | | | | |
| 複查科目 | □體能測驗  □學科  □術科 | | | | |
| 複查前成績  結果 | (學員填寫) | | | 是否  為補測 | □是  □否 |
| 複查後成績  結果 | (承辦人填寫) | | |
| 複查結果  (承辦人填寫) | * 1.成績結果無誤 * 2.成績結果登錄錯誤(說明: ) * 3.成績結果計算錯誤(說明: ) * 4.其他：   第2、3、4項請承辦人務必填寫 | | | | |
| 備 註 | 成績複查應於規定時間內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 | | | | |